

#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要求,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谨慎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现将 2017 年度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岳殿民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补选岳殿民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调整了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独立董事成员。

2017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人数 3 人,超过董事会人数的

三分之一，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独立董事兼职上市公司均未超过 5 家，保证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审慎地履行相关职责。

## 二、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          |         |         |       |
|-------------|----------|---------|---------|-------|
| 姓 名         |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 | 委托出席（次） | 缺席（次） |
| 王富强         | 4        | 4       | 0       | 0     |
| 苏宏业         | 12       | 12      | 0       | 0     |
| 罗 熊         | 12       | 12      | 0       | 0     |
| 岳殿民         | 8        | 8       | 0       | 0     |

2017 年，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我们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任职的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在会议召开前，认真查阅有关会议资料，就重点问题主动向公司问询，并与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进行深入沟通；在参与董事会的决策过程中，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及股东的整体利益，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义务和职责。

## 三、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 实际参加次数 | 缺席次数 |
|--------|-----------|--------|------|
| 王富强    | 1         | 1      | 0    |

|     |   |   |   |
|-----|---|---|---|
| 苏宏业 | 3 | 1 | 2 |
| 罗 熊 | 3 | 3 | 0 |
| 岳殿民 | 2 | 2 | 0 |

#### 四、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权利义务，我们在认真了解公司 2017 年经营管理的基础上，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审核等相关事项均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的意见。

| 会议届次          | 时间         | 独立董事意见                                              | 意见类型 |
|---------------|------------|-----------------------------------------------------|------|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 2017年1月10日 | 就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委托贷款 3 亿元事宜发表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就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3 亿元事宜发表独立意见               | 同意   |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 2017年3月16日 | 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对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    |
|---------------|-------------|---------------------------------------|----|
|               |             | 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对公司 2017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关于计提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 | 2017年6月20日  | 关于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及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  | 2017年8月15日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同意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 | 2017年9月29日  |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董事意见                     | 同意 |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 | 2017年10月24日 | 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同意 |
|               |             | 关于任免及提名董事、总经理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同意 |

我们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事项的决策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证监发[2003]56 号文”）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以下简称“证监发[2005]120 号文”）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作

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证监发[2003]56 号 文”和“证监发[2005]120 号文”的规定，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了解和审慎查验，认为：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认真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合法性和有效性。

## 五、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7 年 6 月，王富强先生因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经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股东大会审议，岳殿民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应进行了调整。

作为公司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及成员，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资金部、董事会秘书室进行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内控控制工作实施进度与效果等情况，并运用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认真参与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内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参与讨论财务报告编制计划，

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的审计积极沟通，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实施和完善，评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安全性、有效性；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战略规划及投资方案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近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与高管层保持日常沟通，对公司未来的发展部署发挥了独立董事的建议及监督作用；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提名聘任的董事及高管人员进行审核与评估，确保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资格与能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及履职情况进行审查并对其进行绩效考评；

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上一年度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和当年关联交易的预测情况进行了审核。

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 会议时间         | 委员会名称     | 内容                                                                         |
|--------------|-----------|----------------------------------------------------------------------------|
| 2017 年2月14 日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年度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                                              |
| 2017年3月16日   | 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 | 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相关情况进行了确认，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及时审查和批准了2016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及2017年度关联交易情 |

|            |           |                                                                                                                   |
|------------|-----------|-------------------------------------------------------------------------------------------------------------------|
|            |           | 况的预计情况                                                                                                            |
| 2017年3月16日 | 审计委员会     | 审核通过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6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
| 2017年3月17日 | 提名委员会     | 对拟聘任曹建国为公司总经理助理进行资格核查                                                                                             |
| 2017年4月19日 | 审计委员会     | 审核通过了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
| 2017年6月20日 | 提名委员会     | 对聘任岳殿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进行核查                                                                                         |
| 2017年8月15日 | 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 | 对上半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相关情况进行了确认，及时审查和批准了2017年上半年的关联交易                                                                   |
| 2017年8月15日 | 审计委员会     | 审核通过了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                                                                                      |
| 2017年8月31日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上半年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                                                                             |

|                 |               |                                                         |
|-----------------|---------------|---------------------------------------------------------|
| 2017 年<br>9月30日 | 提名委员会         | 对拟聘任李洪波先生、南宏伟先生为公司<br>总经理助理进行资格核查                       |
| 2017年10<br>月24日 | 关联交易决策<br>委员会 | 对增加2017年度日常经营性的关联交易<br>预计进行了确认,及时审查和批准了该项<br>日常经营性的关联交易 |
| 2017年10<br>月24日 | 审计委员会         | 审核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及<br>公司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审<br>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

## 六、现场检查工作

我们利用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时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实地考察,与公司经营层进行了当面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在对公司业务开展、经营业绩、资源配置等情况进行深入了解的基础上,向公司提出建议,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职,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17 年度,我们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义务,积极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本着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使

公司信息披露内容能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2、对于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并出具关联交易事前认可书，确保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交易审议程序合法、规范，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3、及时掌握公司重要的风险事项及相关控制措施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积极督促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落实，促使公司整体内部控制水平的提高。

4、不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更全面的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提高了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

## 八、其他工作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二）未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以上是 2017 年度我们的履职情况。

2018 年度我们将继续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

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此，我们对公司离任独立董事王富强先生在 2017 年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表示衷心感谢！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苏宏业      罗   熊      岳殿民

2018 年 3 月 21 日